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承诺书

我在昆明市呈贡区紫光芯云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过程中将认真履行下列职责，并承担相应安全生产责任。

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严格履行建设单位安全生产职责，规范建设行为，全面加强安全管理，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二、履行法定基本建设程序。及时办理安全监督、开工安全生产条件审查等手续，领取施工许可证（含依法分项发包工程）后方开工建设。

三、依法发包。遵守有关工程发包、招投标的法律法规及规定，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等级及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施工、监理等单位，对规定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严格依法依规进行招标，不将工程肢解发包，不强迫承包方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工程中标后严格执行合同约定。对项目开工后有依法分项发包的工程，及时办理安全监督手续。

四、委派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代表本单位严格落实建设方项目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五、不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随意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六、依法确定工程项目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并保证资金按照合同足额支付、落实。

七、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

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

八、严格履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规定的其他安全责任。

承诺人（签字加按指纹）：



单位（盖章）：



2021年4月30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承诺书

本人经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为昆明市呈贡区紫光芯云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负责人，将认真履行下列职责，承担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相关安全责任。

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在施工中代表建设单位严格履行有关安全生产职责。

二、工程开工前依法向有关部门查询施工现场及相邻区域内各类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及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整理好后，开工前及时向施工单位移交，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开工后督促施工单位采取有效保护措施。

三、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向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四、严格执行发包合同约定，及时向施工单位拨付工程项目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

五、施工过程中不向施工单位明示或暗示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等。

六、及时协调处理各承包单位间的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要求监理、施工单位履行安全职责。

七、督促施工、监理单位加强对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管

理，履行建设单位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审批程序。

八、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监督程序，及时办理安监机构要求的相关手续；工程竣工前办理终止安全监督手续。

九、组织和督促项目监理、施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及隐患整改，落实各级部门安全生产相关文件、会议要求。

十、严格落实《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质量安全责任八项规定（试行）的通知》（建市〔2014〕35号）规定要求。

十一、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承诺人（签字加按指纹）：



单位（盖章）：



2021年4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承诺

为了确保昆明市呈贡区紫光芯云产业园（二期）项目施工生产安全，我作为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项目安全生产组织实施做出如下承诺：

一、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本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及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切实加强工程项目安全管理，确保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本公司各项制度和操作规程在本项目上得到认真落实。

二、加强项目班子建设和管理，按照工程规模、施工技术难度和工程管理需要等情况，组建精干高效的项目管理班子，明确项目部安全管理目标和职责，加强对项目管理班子安全生产履职情况的监督，确保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时间不低于日历天数 80%，项目安全保证体系运转正常，项目安全管理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三、建立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监督落实本企业对该项目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到位。

四、建立企业技术管理制度，监督落实本企业对该项目专项施工方案认真实施审核审批，确保方案切实可行、安全可靠、严格实施。

五、建立企业设备管理制度，监督落实本企业对该项目各种设备、设施实施严格管理，确保安拆使用安全。

六、建立企业安全检查制度，监督落实本企业对该项目开展定期安全检查和专项检查，严格落实企业负责人定期带班检查规定，公司对该项目检查每月不少于 1 次，并监督

公司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落实整改到位。

七、建立企业分包施工队伍管理制度，监督落实本企业
对分包队伍安全管理到位。

八、建立项目安全投入保障制度，监督落实该项目安全
费用合理使用，确保项目安全投入。

九、建立本企业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工程项目重大危险
源登记台帐，监督落实重大危险源跟踪监控及企业标准在该
项目得到有效实施，全力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十、加强项目安全绩效考核奖惩，如本项目安全管理不
力的，及时对项目部进行整顿和人员调整。

十一、组织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应急组织、做好应
急准备，一旦该项目发生事故，立即向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
报告，做好事故救援、现场保护及善后工作，最大限度减少
事故损失和影响，并对有关责任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以上承诺，确保全面落实，如不落实，愿接受处理。以
上承诺书一式三份，一份自己保存，对照落实；另两份分别
交建设单位和建设安全监督机构对此承诺予以监督。

承诺人（签字加按指纹）：




单位（盖章）：



2019年4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承诺书

为确保昆明市呈贡区紫光芯云产业园（二期）项目生产施工安全，我作为该项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项目安全生产组织实施做出如下承诺：

一、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及行业安全生产管理规定，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项目安全生产工作，坚决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不安全不生产，以安全保生产，杜绝安全生产方面的违法、违规、违章、违纪行为。

二、完善项目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建立健全项目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并认真组织落实。

三、根据项目规模和安全员配置标准配备项目专职安全员，并对专职安全员职责落实情况进行严格监督考核，做到人员到位、责任到位、考核到位、工作落实到位。

四、加强对分包队伍安全管理，认真组织开展项目安全宣传教育，营造良好安全文化氛围，严禁未经教育人员上岗作业。

五、认真组织实施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专项施工方案，掌握本项目存在的重大危险源，组织制定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措施，并严格实施监控管理。

六、认真组织每周安全生产检查及分部分项工程检查验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及时组织落实整改，全力遏制事故发生。

七、认真落实设备管理制度，加强施工现场设备管理，确保设备安拆和使用安全。

八、服从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安全监督机构的监督管理，对主管部门及安全监督机构检查反馈的安全问题和隐患立即整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九、保证项目安全投入，确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有效使用，按规定配备安全防护用品和劳动保护用品，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护。

十、严格落实项目负责人现场带班制度，每月在施工现场带班生产时间不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80%，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全面加强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做到安全防护标准化、场容场貌秩序化、项目管理规范化。

十一、严格落实《建筑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试行）的通知》（建质〔2014〕123号）规定要求。

十二、组织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做好应急救援的充分准备。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向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做好事故救援、现场保护及善后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事故损失和影响。

以上承诺，确保全面落实。如不落实，愿接受处理。

承诺人（签字加按指纹）： 杨明

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承诺书

针对我单位监理的昆明市呈贡区紫光芯云产业园（二期），作为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要求，将严格履行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生产职责。现将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做出郑重承诺：

一、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各有关部门规定。

二、对本单位监理的工程项目落实安全生产监理工作全面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定责任。

三、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制定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四、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五、对所监理的工程项目监理部安全监理工作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

六、严格落实《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关于落实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理责任的若干意见》（建市[2006]248号）等相关规定要求。

承诺人（签字加按指纹）：



单位（盖章）：

2021年4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安全生产承诺书

针对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昆明市呈贡区紫光芯云产业园（二期）工程，作为该工程监理总监理工程师，我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要求，将严格履行总监理工程师安全生产职责，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各有关部门规定。

二、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对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

三、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四、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单位整改。

五、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情况严重的，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

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七、严格落实《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关

于落实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理责任的若干意见》(建市〔2006〕248号)、《建设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质量安全责任六项规定(试行)的通知》(建市〔2014〕35号)等相关规定要求。

承诺人(签字加按指纹):



单位(盖章):

2021年

